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AND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26)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注意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

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廖錦添先生、周偉全先生及周漢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得江先生、梁光健先生及勞志明先生組成。